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闽科规〔2022〕4号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科技重大专项专题项目中期绩效评估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省科技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工作，针对项目实施过程关键节点实行“里程碑”式管理，客观评价项目中期阶段的执行情况和取得的经济与社会效益，促进项目有效执行，研究制定了《福建省科技重大专项专题项目中期绩效评估工作实施办法》，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2022年2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科技重大专项专题项目中期绩效 评估工作实施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落实《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委办发〔2018〕30号）要求，进一步规范省科技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工作，根据《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和《福建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期绩效评估（以下简称评估）是指省科技重大专项专题（以下简称项目）执行中期，对项目研发任务的完成、经费管理使用和组织管理等情况开展的核查、评价、监督等管理活动。

第三条 评估旨在针对项目实施过程关键节点实行“里程碑”式管理，客观评价项目中期阶段的执行情况和取得的经济与社会效益，促进项目有效执行。

第二章 评估规则

第四条 评估工作依托同行技术专家和财务专家进行现场评估，设置两个评估指标体系，分别为任务完成情况评估指标体系和经费管理情况评估指标体系，其中任务完成情况评估指

标体系权重一般情况下占比 80%，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评估指标体系权重一般情况下占比 20%。

第五条 任务完成情况评估指标体系：一般按 100 分进行打分，共设置 7 个一级评估考核指标（分值），分别是研究开发内容与技术方案的（30 分）、技术指标（40 分）、经济社会效益指标（5 分）、阶段成果（10 分）、本阶段研发人员保障（5 分）、技术与条件保障（5 分）、技术资料整理（5 分）。根据项目特点和实际需求，可以对上述指标（分值）进行调整。

第六条 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评估指标体系：一般按 100 分进行打分，共设置 3 个一级评估考核指标（分值），分别是经费到位和拨付情况（30 分）、会计核算和经费使用情况（40 分）、预算执行与调整情况（30 分）。根据项目特点和实际需求，可以对上述指标（分值）进行调整。

第七条 根据任务书中中期任务要求，每个一级评估考核指标下设置若干个二级考核指标，并依据考核指标的关键性程度分别设置分值。若任务书没有相应的一级评估考核指标要求，则该指标分值相应增加至一级评估考核指标“研究开发内容和技术方案”“技术指标”等其他指标中。

第八条 若项目未获科技财政经费资助、全部为项目承担单位自筹经费的，则不对该项目的经费管理使用情况指标体系进行评估考核。

第九条 评估专家根据现场评估考核情况进行评估打分，技术专家独立填写《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技术专家个人

意见表》(附件 1); 财务专家独立填写《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财务专家个人意见表》(附件 2); 专家组研究讨论形成《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专家组意见表》(附件 3)。

每个项目评估总分=任务完成情况评估平均得分×80%+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评估平均得分×20%

第十条 评估意见分为通过和未通过两类。

(一) 评估通过: 项目按期完成任务书本阶段约定的目标和任务, 并合规合理管理和使用项目经费, 项目评估总分≥85分。

(二) 评估未通过: 评估总分<85分。

第十一条 拒不配合中期绩效评估的, 或出现未对项目经费进行单独核算、提供虚假财务会计信息、违反规定截留、挤占、挪用、转拨、转移项目经费等行为, 视为未通过, 暂缓拨付结转经费, 业务处跟踪督促承担单位做出说明, 责令整改, 并按《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和《福建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及时予以调整或取消后续支持。

第三章 组织实施

第十二条 评估工作由监督处牵头组织实施, 相关处室负责对职责范围内项目归口管理, 具体事务性工作可委托直属事业单位(以下简称承办单位)承担。

第十三条 监督处会同相关处室确定年度评估项目，制定福建省科技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工作计划。

第十四条 相关处室应根据年度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工作计划，明确项目考核的二级评估考核指标，编制《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技术专家个人意见表》中“本阶段专题任务书要求”和“二级考核指标”两部分内容，并送监督处审核确认。

第十五条 项目承担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根据项目中期绩效评估考核指标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自评，填报《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技术专家个人意见表》中“单位自评完成情况”部分，提交《科技重大专项专题中期执行情况与经费开支报告》（附件4）和科技重大专项专题执行情况总结（附件5），并附相应的佐证材料。

第十六条 评估专家组一般由5人以上组成，其中技术专家不少于4人，财务专家不少于1人，评估专家由业务处通过项目监督管理系统中抽取，在线提交监督处审核。

第十七条 现场评估活动由监督处主持，业务处和项目实施管理机构应派员参加。

第十八条 当年度全部项目评估工作结束后，承办单位应及时总结评估工作，整理分析项目评估中发现的问题，提出评估处理建议，形成《省科技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工作报告》。

第四章 结果应用

第十九条 评估结果作为项目经费进度款拨付、完善项目管理和后续政策制度制定的重要依据。评估通过的，按任务书规定下达结转项目经费；评估未通过的，暂缓下达结转项目经费，列入重点监督对象。

第二十条 业务处应对评估存在问题的项目进行跟踪管理，督促项目承担单位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整改落实到位。

第二十一条 对因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客观因素导致项目实施进度严重滞后，或预计无法实现绩效目标的，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及时按程序予以调整或取消后续支持。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由省科技厅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执行有效期为5年。

- 附件：
1. 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技术专家个人意见表
 2. 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财务专家个人意见表
 3. 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专家组意见表
 4. 科技重大专项专题中期执行情况与经费开支报告
 5. 科技重大专项专题中期执行情况总结提纲

附件 1

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技术专家个人意见表
(任务完成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项目负责人		评估日期	年 月 日	
一级考核指标	本阶段专题任务书要求	二级考核指标		单位自评完成情况	分值	专家评估得分
研究开发内容与技术方 案 (30 分)						
技术指标 (40 分)						

经济社会效益指标 (5分)					
阶段成果 (10分)					
本阶段研发人员保障 (5分)					
技术与条件保障 (5分)					
技术资料整理	实验记录				
	合同协议				

(5分)	会议纪要				
	电子文档、 影像归档				
评估得分				100	
专家签字：		日期：			

备注：

1. 此表由技术专家填写。
2. 依据完成程度进行相应比例的评估打分，完成程度由专家根据核查结果进行专业分析判断。
3. 评估意见分为通过和未通过两类。评估总分 ≥ 85 分，为通过；评估总分 < 85 分，为未通过；拒不配合中期绩效评估的，或出现未对专项经费进行单独核算、提供虚假财务会计信息、违反规定截留、挤占、挪用、转拨、转移项目经费等行为，视为未通过。

附件 2

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财务专家个人意见表 (经费管理使用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经费 (万元)		专项经费(万元)		
		自筹经费(万元)		
一、评分表				
一级考核指标	二级考核指标		分值	专家评估得分
1. 经费到位和拨付情况	①专项经费和“揭榜挂帅”项目配套经费到位情况; ②项目承担单位是否按预算批复和专项任务书对合作单位及时足额拨付经费。 (如出现无故不拨专项经费影响专项任务执行,“揭榜挂帅”项目配套经费不到位影响任务执行等情况,该指标得 0 分)		30	
2. 会计核算和经费使用情况	①专项承担单位的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准确、真实; ②专项经费支出与专项任务是否相关、经济合理,开支范围和标准是否符合规定; ③相关资产管理情况; ④财务档案保存情况。 (如出现挪用、套取专项经费,未对专项经费进行单独核算,提供虚假财务会计资料,拒不提供财务会计资料,存在问题拒不整改,其他违反国家和福建省财经纪律行为的任意一种,该指标得 0 分)		40	
3. 预算执行与调整情况	①专项经费预算调整是否履行规定的程序(如出现专项经费未按规定调整预算,该指标得 0 分); ②专项经费支出是否按照预算执行(包括调整后的预算),经费预算执行是否明显过低;(专项经费预算执行率每低于 60%一个百分点,得分扣 1 分,直至该指标扣减为 0 分。)		30	
评估得分			100	
二、经费审核评估情况说明				
(一) 经费到位和拨付情况: (二) 会计核算和经费使用情况: (三) 预算执行与调整情况:				
专家签字:		日期:		

备注:此表由财务专家填写。

附件 3

重大专项专题中期绩效评估专家组意见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项目负责人	
评估日期		评估地点	
评估总分			
专家组意见： (包括：1. 对专项本阶段执行情况的总体评价，是否完成预定考核指标、达到预期目标；2. 取得的重要成果、创新性、应用前景及示范推广等情况；3. 组织管理、人才培养等情况；4. 经费管理及使用情况；5. 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评估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过			
专家组签字 组长： 成员：			

备注：(1) 评估总分 = 技术专家评估总得分的平均数 * 80% + 财务专家评估总得分的平均数 * 20%。

(2) 评估意见分为通过和未通过两类。评估意见通过：评估总分 ≥ 85 分；评估意见不通过：评估总分 < 85 分；拒不配合中期绩效评估的，或出现未对专项经费进行单独核算、提供虚假财务会计信息、违反规定截留、挤占、挪用、转拨、转移项目经费等行为，视为未通过。

附件 4

科技重大专项专题中期 执行情况与经费开支报告

专项名称： _____

专题名称： _____

专题编号： _____

专题承担单位： _____

专题责任专家：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通讯地址/邮编：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中期评估时间： _____ 年 月 至 _____ 年 月

福建省科技厅制

填表说明

1. 本表包括两部分内容，专题执行情况数据表和“科技重大专题执行情况总结”（撰写内容见提纲）。

2. 报告数据表指定专人用五号宋体字填写，确认所填写内容完整、准确无误后，统一用 A4 纸打印和复印，左侧装订成册，手写数据无效，报表中数据须与上报电子版本中数据完全一致。
3. 表内栏目不得空缺，如果没有某项栏目内容，请填“无”。
4. 提供的资料、数据影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5. 项目承担单位(乙方)、实施管理单位（丙方）须在上报的报表和承诺书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无效。
6. 所有反映专题执行情况数据必须为中期评估阶段产生的。
7. 本表所反应的阶段性成果均需附上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如有缺少，相关数据视为无效。

科技重大专项专题执行情况数据表

表 1：本阶段执行情况概述（500 字以内）

--

表 2：专题阶段自我评估

	本阶段专题合同要求	本阶段可考核分解指标 (应是关键特征指标，尽可能量化 细化)	完成情 况自评	备注(是 否有佐 证材料)
研究 开发 内容和 技术 方案				
技术 指标				
经济社 会效益 指标				

表 3：专题研发人员名单

参加本阶段研发人员总数（人）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学历	职称	本专题分工	本阶段 工作时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研发 人员 变动 情况 说明						

注：研发人员变动是指本阶段研发人员与任务书中所列名单对比

表 4：专题经费落实情况（财务凭证备查）

单位：

万元

经费来源	计划总额	本阶段计划数	本阶段实际到位数	到位时间	未到位原因
科技拨款					
行业主管部门 匹配经费					
地方匹配经费					
金融机构贷款					
单位自有经费					
其中： 横向协作经费					
合 计					

表 5：本阶段专题经费支出情况（财务凭证备查）

单位：

万元

科 目	总支出额	其中：科技厅下达经费支出额	经费支出说明
（一）直接费用			
1、设备费			
其中：购置			
试制			
升级改造			
租赁			
2、材料费			
3、测试化验加工费			
4、燃料动力费			
5、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交流费			
6、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7、劳务费			
8、专家咨询费			
9、其他支出			

(二) 间接费用			
其中：绩效支出			
合计			
节余			
备注			

注：购买 10 万元以上仪器设备请在备注栏中填写名称和型号；若购买技术请在备注栏中填写购买技术所有权还是使用权，并注明技术原属单位。

表 6：专题阶段成果清单（附奖励证书或相关证明）

序号	获奖成果名称	授奖部门	完成形式	获奖时间	专题完成者及排名

注：阶段性成果指在项目实施期间获得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各项成果。完成形式指：独立完成、以课题组成员为主、合作者之一、一般参加者。专题完成者排名指在该完成者在获奖项目中所有完成者的排列顺序，一个成果若获多项奖励，填报最高者。

表 7：制定标准或规范清单（附相关标准复印件）

序号	标准或规范名称	类别	完成形式	发布时间

注：1. 类别：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2. 完成形式指：独立完成、以课题组成员为主、合作者之一、一般参加者。

表 8：受理或授权专利清单（附专利证书等复印件）

序号	名称	国别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授权时间

注：1. 专利类型分为：发明专利、实用新型、外观设计；2. 同一内容国内外专利不得重复统计。

表 9：具有知识产权意义的认证情况表（附认定证书）

序号	名称	认定证书名称	认定机构	认定时间
1				

注：由行业管理部门批准的具有知识产权意义的证书，如新医药、新农药、新兽药证书和农业、林业

新品种、软件产品认定证书等。

表 10：发表专著清单（附专著封面复印件）

序号	专著名称	作者	出版社	出版时间	书号

注：1、专著指正式出版的学术著作、研究生专业教材，不包括译著、论文集等。凡在国外出版但未署国内单位名称的专著、非本专题人员著作不得统计；2、未注“福建省科技重大专项/专题资助”字样，并未标明专项/专题编号的著作不得统计。

表 11：发表论文清单（附论文首页复印件）

序号	论文名称	作者及排名	刊物名称、刊号	发表时间

注：1、发表论文包括国内外正式学术刊物发表的论文；2、与专题研究方向无关的论文不予统计；3、未署本项目参加人员的论文、未注“福建省科技重大专项/专题资助”的论文不予统计。

表 12：专题研究成果应用情况（附合同或相关证明）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金额 (万元)	接受服务单位
1				
2				
3				

注：类别是指技术开发收入、成果推广及技术转让收入、产品销售收入、技术咨询及服务收入

四种具体情况。成果推广及技术转让指专利权、专利申请权、专利实施许可、非专利技术的转让及推广。农业成果推广及技术转让收入指：品种推广面积、种植户增加收入。

表 13：本阶段人才晋升情况（附相关证明）

序号	姓名	晋升学位/职称	批准时间	证书号
1				
无				
无				

表 14：单位与专家意见

填表人签名		手机号	
Email:		办公室电话	
通讯地址		邮编	

经审核,本报告填报的数据信息真实,陈述事实客观。

专题责任专家(签章): _____

专题承担单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组织实施单位(专题合同丙方)意见

单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5

科技重大专项专题执行情况总结提纲

1. 专项阶段合同任务（研究内容和技术、经济等考核）完成情况

2. 专项阶段实施情况(包括组织管理、人才物保障、成果和实施效果)

3. 专项存在问题及其应对措施(具体说明影响合同进度的原因和应对措施)

4. 专项下一步阶段工作设想